

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挂牌  
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  
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公司下发的《关于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识科技”、“拟挂牌公司”或“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主办券商，已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现将反馈意见的落实情况逐条报告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反馈意见回复中所使用的简称与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本反馈意见回复财务数据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回复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字体	字号	含义
仿宋（加粗）	四号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宋体（不加粗）	小四	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
楷体（不加粗）	小四	对公开转让说明书或其他申报文件已披露部分的引用
楷体（加粗）	小四	对公开转让说明书或其他申报文件的修改或补充披露部分

1、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私募基金金额较高。(1) 请公司补充说明私募基金的投资流向，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流向房地产行业的情况；并补充说明私募基金的最终持有人，是否存在代持的情况。(2) 请中介机构补充核查上述投资的合法合规性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公司补充说明私募基金的投资流向，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流向房地产行业的情况；并补充说明私募基金的最终持有人，是否存在代持的情况。

①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的私募基金、收益权类产品等主要投资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机构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投资范围/流向
1	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1号投资基金	2015.7至2016.12	累计11,800万（循环投资，其中2015年投资3,800万元，收回2,000万元；2016年投资8,000万元，收回9,800万元）	基金投资方向为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及货币基金、开放式资产管理计划等现金类资产。
2	民生财富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2号投	2015.9至2015.12	500万	投资方向为信托计划、私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基金			司资产管理计划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闲置资金可投资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品种并禁止从事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本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3	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	清水源 30 号基金 A	2015.5 至 2015.7	500 万	投资方向为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清水源 30 号基金，闲置资金可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现金及银行存款（含定期存款等）。
4	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 3 号投资基金	2016.3/2016.5/2016.6/2016/7 至 2016/12	10,000 万（阶段性投资，截至 2016 年 12 月全部收回）	投资方向为信托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闲置资金可投资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合同明确规定了基金投资禁止行为：“……4、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本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5	嘉实财富管	公募基金	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 A	2016.12 至 2017.1	1,000 万	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具体包括现金，协议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理有限公司					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等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基金	光大证券银华基金	2016.5 至 2016.5	1,000 万	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包括：现金；短期融资券；通知存款、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银行存款；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中央银行票据；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国债、金融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债券品种；中国证监会及/或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7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	平安财富固盈 A-045 号私募投资基金	2017.1 至 2017.5	2,000 万	投资方向为各类货币工具、债券、债券基金，以及其他固定收益和类固定收益产品
8	民生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	2015.11-2016.5	200 万	基金财产主要投资于类固定收益投资产品。该等类

	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尊悦6号投资基金			固定收益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计划、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允许的其他金融工具。
9	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悦5号投资基金	2015.9至2016.3	100万	基金财产主要投资于类固定收益投资产品。该等类固定收益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计划、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允许的其他金融工具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君安享通宝10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6.6至2016.11	1,000万	资金主要投资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确定的信托公司—爱建信托设立的“爱建信托·隆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资金用于向高密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密国投”）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公司给予其主体评级AA)受让其对高密市财政局持有的标的应收账款，高密国投于约定期限按约定价格回购该应收账款，高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密城建”）为本次融资提供出让土地抵押，高密城建为该回购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	宣信卓越财富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上海天碧尊逸5号投资	2015.4-2015.10	1,000 万	投资于优质信托产品或债券类金融工具、货币市场工具、保理业务以及其他稳定收益投资产品，参与多元化投资工具和稳定收益投资项目。
12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广发证券多添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1 至 2015.12	5,100 万	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同业存单、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含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经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批准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可分离债券、利率远期、利率互换等银行间市场交易的投资品种、证券回购、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份额、银行存款、现金、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理财计划、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13	光大	货币	光大证券	2015.11 至 2015.12	1,000 万	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基 金	富 国 收 益 宝 交 易 型 货 币 市 场 基 金			的金融工具，包括：（1）现金；（2）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3）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和大额存单；（4）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中期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5）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投资限制中明确本基金不得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6）非在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或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7）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禁止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14	招 商 基 金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资 产 管 理 计 划	招 商 基 金- 九 桥 全 球 套 利 2 号 A1702 01	2014.12 至 2016.1	500 万	投资方向为投资境内外交易所上市的商品期货、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外汇期货、期权、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债券、现金管理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回购、协议存款等）。合同中投资限制条款明确规定了基金财产的投资禁止行为：“……（2）购买不动产。……”
15	深 圳 普 天 恒 泰 资 产 管 理	有 限 合 伙	尊 逸 16 号	2016.1 至 2016.4	2,000 万	投资于优质信托产品或优质债权和股权类产品、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上述投资，目的是为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公司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不参与有限

	有限公司					合伙的相应投资决策，公司与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已将投资本金全部收回并不在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财产份额
16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四川信托天府聚鑫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5.1 至 2015.12	1,000 万	信托资金投资方向为银行存款、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低风险的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信托受益权、债券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同时规定了信托计划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二级市场直接投资、QDII 产品及高风险的衍生产品（包括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
1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券回购	光大证券理财	2015.2.11 至 2015.2.13/2015.2.17	800 万	融券回购
18	光大证券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计划	光大证券掘金国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3.1 至 2016.2.29	300 万	该产品主要在于推动国有企业改革，进行国有企业股权类投资，该集合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范围及配置比例为 0-95% 的权益类资产，0-95% 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类资产不低于 5%。

	有限公司					
19	东方汇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阿巴马量化对冲6号管理计划	2015.4至2016.5	300万	最终投资方向为（1）沪、深两市A股股票、交易所上市基金（含交易所上市的封闭式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LOF、ETF基金）、网上新股申购等权益类金融产品；（2）国债、债券型基金、债券逆回购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3）衍生金融产品：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的股指期货；（4）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和银行协议存款等各类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类金融产品。
2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外贸信托·万博风格对冲2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	2015.4至2016.1	300万	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上市公司股票、证券投资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交易所债券、开放式基金（含场外）、交易所基金以及新股、新债申购、交易所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间市场各类投资品种、银行存款等
21	中信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	2015.1至2016.8	300万	该信托计划下的资金运用方式为向北海南国天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次性或分次发放贷款，贷款用途为恒大御景半岛一期项目及二期项目的开发建设，各笔贷款

	任公司		资金信托计划			的期限均为 18 个月；对于闲置资金形式的信托财产，受托人可以投资于银行存款、国债等低风险、高流动性类固定收益产品
22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大同证券同吉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2 至 2017.9	300 万	主要投资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长安信托”）发行的“长安宁-华信国贸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计划份额，该信托计划资金用于向上海华信石油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闲置资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及货币基金。同时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1）长安宁-华信国贸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0%~100%；（2）银行存款、货币基金：0%~100%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履行完毕的投资产品中，除“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外，其他产品的认购资料中所列示的投资方向，均未明确载明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领域的具体项目或计划。公司已履行完毕投资仅为理财性质投资，并不参与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决策，公司无法控制投资流向。

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签订了《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合同编号：P2014M11ABHNG0001-047）》，参与认购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根据信托合同，该信托计划下的资金运用方式为向北海南国天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次性或分次发放贷款，贷款用途为恒大御景半岛一期项目及二期项目的开发建设，各笔贷款的期限均为 18 个月；对于闲置资金形式的信托财产，受托人可以投资于银

行存款、国债等低风险、高流动性类固定收益产品。

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赎回该项产品，其后未再购买直接投资于房地产项目的相关投资产品。

②截至反馈意见回复日，公司正在履行的私募基金、收益权类产品等主要投资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机构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投资范围/流向
1	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 5 号	2016.11.30 至 2017.12.14	2,000 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托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投资基金、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含基金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闲置资金可投资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合同明确规定了投资禁止行为：“…4、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本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2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 5 号	2016.12.30 至 2017.12.25	1,000 万	
3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 5 号	2017.1.4 至 2017.12.25	3,000 万	
4	深圳宜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收益权产品	宜信月月增利-惠豪	2016.12.30 至 2017.6.30（已续期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	3,000 万（其中已赎回 1,000 万，目前余额为 2,000 万）	通过特定资产项下取得基金分配利益；特定资产为深圳宜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根据其于喆颢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签署的号为“ZHFS001”的《喆颢-丰实投资基金 1 号基金管理合同》而拥有的“喆颢-丰实投资基金 1 号”下“A56”类份额。喆颢-丰实投资基金 1 号已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
5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	2015.3.30 至 2020.3.29	1,010 万（其中 2016 年已赎回 505 万，截至	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国内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现金、银

	公司		二号		2017年9月申报时，余额为505万)	行存款、短期债券、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含资产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 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6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2015.5至2020.3	202万	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 国内货币市场工具, 包括现金、银行存款、短期债券、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含资产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 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上述正在履行的投资合同中,“民生财富尊享5号”私募基金的投资范围中包含“信托计划”,但未明确载明特定的信托项目或计划;其他产品的认购资料中所列示的投资方向,亦均未明确载明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领域的具体项目或计划。公司尚在履行的投资仅为理财性质投资,并不参与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决策,公司无法控制投资流向。

③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大,远大于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了较大的资金结余。

以下系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各期末持有产品成本及现金流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2017.5.31	2016.12.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	2,900.00	630.00
银行存款	17,724,258.49	3,200,722.38	36,245,782.98
其他货币资金	1,125.85	1,126.00	67,249.68
<b>合计</b>	<b>17,725,384.34</b>	<b>3,204,748.38</b>	<b>36,313,662.66</b>

报告期内各期末持有产品成本

项目	2017.5.31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理财产品	47,050,000.00	92,210,000.00	60,000,000.00
权益工具的成本	100,070,000.00	80,070,000.00	60,120,000.00
合计	147,120,000.00	172,280,000.00	120,12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72,760.43	79,170,209.69	97,699,59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00,541.77	38,945,981.94	24,101,50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576.46	11,873,718.51	52,205,171.2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600,000.00	-	-

为有效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公司购买大额投资产品，作为公司现金管理的一种方式，公司购买的产品注意长短期搭配，赎回手续简便，能够随时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因此，公司自有资金充裕，购买投资产品使用的是公司自有资金，赎回投资产品的资金流入公司银行账户，公司是其所购买的所有投资产品的最终持有人，不存在代持的情况。

**(2) 请中介机构补充核查上述投资的合法合规性并发表意见。**

**【主办券商回复】**

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核查由公司提供的投资产品明细表、相关投资合同、说明书、审批文件以及银行付款凭证，公司自报告期以来签订的投资理财合同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 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理财合同**

**1. 民生财富尊享1号投资基金**

经审查，公司与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8日、2015年8月18日、2016年1月5日、2016年2月23日签署了《民生财富尊享1号基金合同》，分别参与认购民生财富尊享1号投资基金-35期、民生

财富尊享 1 号投资基金-65 期、民生财富尊享 1 号投资基金-272 期及民生财富尊享 1 号投资基金-273 期、民生财富尊享 1 号投资基金-372 期。认购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800 万元、人民币 2000 万元、人民币 2000 万元、人民币 5000 万元、人民币 1000 万元。

根据《民生财富尊享 1 号基金合同》，公司购买的基金最终投资方向为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及货币基金、开放式资产管理计划等现金类资产。

根据核查，民生财富尊享 1 号投资基金已经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37905，基金管理人 是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类型为：受托管理，托管人名称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民生财富尊享 1 号投资基金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收回。

## **2. 民生财富尊享 2 号投资基金**

经审查，公司与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签署了《民生财富尊享 2 号基金合同》，参与认购民生财富尊享 2 号投资基金-12 期。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根据《民生财富尊享 2 号基金合同》，公司购买的基金最终投资方向为信托计划、私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闲置资金可投资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品种并禁止从事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本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根据核查，民生财富尊享 2 号投资基金已经于 2015 年 6 月 5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35921，基金管理人 是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类型为：受托管理，托管人名称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民生财富尊享 2 号投资基金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3. 清水源 30 号基金 A

经审查，2015 年 5 月公司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络客户端认购清水源 30 号基金 A，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根据《清水源 30 号基金 A 基金合同》，公司购买的基金最终投资方向为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清水源 30 号基金，闲置资金可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现金及银行存款（含定期存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须经管理人、托管人及本基金 50%（含）以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同意后，可以相应调整基金的投资范围。合同中同时规定了基金财产的投资禁止行为：“……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6、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或由金融监管部门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规定，保证本基金资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

根据核查，清水源 30 号基金 A 已经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33798，基金管理人是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清水源 30 号基金 A 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4. 民生财富尊享 3 号投资基金

经审查，公司与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2016 年 5 月 13 日、2016 年 6 月 2 日、2016 年 7 月 8 日签署了《民生财富尊享 3 号基金合同》，分别参与认购民生财富尊享 3 号投资基金 11 期、154 期、182 期、257 期。认购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 1500 万元、人民币 2500 万元、人民币 5000 万元。

根据《民生财富尊享 3 号基金合同》，公司购买的基金最终投资方向为信托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闲置资金可投资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合同明确规定了基金投资禁止行为：“……4、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本合

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根据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核查，民生财富尊享 3 号已经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H4705，基金管理人 是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类型为：受托管理，托管人名称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该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5. 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 A**

经审查，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签订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机构客户开户、认购（申购）申请表》，认购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 A，认购金额总计 1000 万元。

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登录嘉实财富官方网站（<https://www.harvestwm.cn/>）并选择产品服务-公募基金进行查询，本基金类别为公募基金，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具体包括现金，协议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等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或权证，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股票增发。本基金不投资可转换债券，但可以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后分离出来的债券。本基金将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主要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运作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登录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http://www.amac.org.cn/xxgs/>）查询，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已备案登记为公募基金管理机构，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嘉实基金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6. 光大证券银华基金**

经审查，2016年5月公司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络客户端认购光大证券银华基金，认购金额总计1000万元。

根据《银华交易型货币基金投资指南》，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包括：现金；短期融资券；通知存款、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银行存款；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国债、金融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债券品种；中国证监会及/或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根据《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6年第1号），该基金经2012年12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件许可[2012]1696号文核准募集。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光大证券银华基金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7. 平安财富固盈 A-045 号私募投资基金**

经审查，公司与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5日签署了《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平安财富-固盈-A-045号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认购固盈A-045号私募投资基金，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根据基金合同，公司购买的基金最终投资方向为各类货币工具、债券、债券基金，以及其他固定收益和类固定收益产品。

根据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核查，平安财富-固盈A-045号私募投资基金已经于2016年6月22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SK4103，基金管理人是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类型为受托管理，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平安财富固盈A-045号私募投资基金的投资本金已赎回。

## **8. 民生财富尊悦 6 号投资基金**

经审查，优盟电子于 2015 年认购由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发行的民生财富尊悦 6 号投资基金，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

根据《民生财富尊悦 6 号投资基金合同》，优盟电子认购的基金财产主要投资于类固定收益投资产品。该等类固定收益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计划、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允许的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核查，民生财富尊悦 6 号投资基金已经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81056，基金管理人是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类型为受托管理，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优盟电子银行收款回单，民生财富尊悦 6 号投资基金的投资本金已赎回。

#### **9. 民生财富尊悦 5 号投资基金**

经审查，优盟电子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认购由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发行的民生财富尊悦 5 号投资基金-4 期基金，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

根据《民生财富尊悦 5 号投资基金合同》，优盟电子认购的基金财产主要投资于类固定收益投资产品。该等类固定收益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计划、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允许的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核查，民生财富尊悦 5 号投资基金已经于 2015 年 9 月 8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68707，基金管理人是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类型为受托管理，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优盟电子银行收款回单，民生财富尊悦 5 号投资基金的投资本金已赎回。

#### **10. 国泰君安享通宝 10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经审查，2016年6月公司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络客户端认购国泰君安君享通宝10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金额为1000万元。

根据公司提供的《国泰君安君享通宝10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简介》及《国泰君安君享通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简介》，公司认购的资产管理计划募集的资金主要投资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确定的信托公司—爱建信托设立的“爱建信托 隆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资金用于向高密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密国投”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公司给予其主体评级AA）受让其对高密市财政局持有的标的应收账款，高密国投于约定期限按约定价格回购该应收账款，高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密城建”）为本次融资提供出让土地抵押，高密城建为该回购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证监许可[2010]631号批复，集合计划管理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根据证监基金字[2012]1432号，集合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许可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人资格。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国泰君安君享通宝106号产品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11. 上海天碧尊逸5号投资**

经审查，公司与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2015年4月2日签署了《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认购该有限合伙人民币1000万元的出资额。该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宜信卓越财富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该有限合伙企业将投资于优质信托产品或债券类金融工具、货币市场工具、保理业务以及其他稳定收益投资产品，参与多元化投资工具和稳定收益投资项目。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天碧尊逸5号投资本金1000万元已经全部收回，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查询，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宜信卓越财富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公司并未在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担任有限合伙人并持有财产份额。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上述投资，目的是为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公司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不参与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相应投资决策，公司与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已将投资本金全部收回并不在上海天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财产份额。

## 12. 广发证券多添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经审查，2015 年 1 月公司通过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资管”）网络客户端认购广发多添富 2 号、3 号、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分别简称为“2 号计划”、“3 号计划”、“4 号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5100 万元。

根据公司所提供的上述产品对应合同，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同业存单、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含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经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批准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可分离债券、利率远期、利率互换等银行间市场交易的投资品种、证券回购、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份额、保证收益及保本浮动收益商业银行理财计划、银行存款、现金、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理财计划、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其中，2 号计划及 4 号计划还投资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仅作为融出方），并约定：该集合计划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并可以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品种（但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

定)。

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登录中国证券业协会查询，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广发多添富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广发多添富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广发多添富 4 号资产管理计划已经过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备案确认。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广发证券多添富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13. 光大证券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经审查，2015 年 11 月公司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端购买由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根据公司提供的《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二〇一六年第二号）（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的募集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1 月 2 日证监会许可【2015】2445 号文注册。根据《招募说明书》第九条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1）现金；（2）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3）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和 大额存单；（4）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中期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5）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投资限制中明确本基金不得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6）非在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或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7）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禁止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14. 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 2 号 A170201**

经审查，公司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签署了《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认购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根据《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公司购买的基金最终投资方向为投资境内外交易所上市的商品期货、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外汇期货、期权、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债券、现金管理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回购、协议存款等）。合同中投资限制条款明确规定了基金财产的投资禁止行为：“……（2）购买不动产。……”

根据《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第六条“资产管理计划的备案”第一款：……资产管理人应当自初始销售期限届满之日起 10 内办理相关备案手续，资产管理计划备案手续办理完毕，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 2 号 A170201 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15. 尊逸 16 号**

经审查，公司与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普天恒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签署了《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入伙协议》，认购该有限合伙 2000 万元的出资额。该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深圳普天恒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该有限合伙企业将投资于优质信托产品或优质债权和股权类产品、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尊逸 16 号投资本金 2000 万元已经全部收回，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深圳普天恒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并未在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担任有限合伙人并持有财产份额。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上述投资，目的是为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公司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不参与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相应投资决策，公司与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已将投资本金全部收回并不在北京达文慧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财产份额。

#### **16. 四川信托天府聚鑫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经审查，公司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6 日签署了《四川信托·天府聚鑫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预期年华收益率申请协议》，参与认购四川信托·天府聚鑫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根据《四川信托·天府聚鑫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公司购买的信托资金最终投资方向为银行存款、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低风险的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信托受益权、债券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同时规定了信托计划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二级市场直接投资、QDII 产品及高风险的衍生产品（包括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四川信托天府聚鑫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上述投资，目的是为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公司为信托产品委托人，并不参与信托计划的投资决策，公司与信托产品托管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17. 光大证券理财**

经核查，公司于 2015 年 2 月通过光大证券有限公司网络客户端购买光大证券理财产品，根据公司说明及提供的银行流水、证券账户交易明细，公司购买的光大证券理财产品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 1 天国债回购和 3 天国

债回购产品，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

经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上述 1 天国债回购和 3 天国债回购产品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并公开发行的债券质押式回购产品，其简称分别为 GC001、GC003，证券代码分别为 204001、204003。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核查相关财务凭证，光大证券国债回购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18. 光大证券掘金国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经审查，2015 年 3 月公司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络客户端购买光大证券掘金国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

根据公司提供的《光大证券掘金国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说明资料，光大掘金国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代码：861026）的管理人为：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该产品主要在于推动国有企业改革，进行国有企业股权类投资，该集合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范围及配置比例为 0-95%的权益类资产，0-95%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类资产不低于 5%。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光大证券掘金国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19. 阿巴马量化对冲 6 号管理计划**

经审查，公司与东方汇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签署了《东方汇智-阿巴马量化对冲 6 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光银托管 2015JX167）（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参与认购东方汇智-阿巴马量化对冲 6 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公司购买的资产管理计划资金最终投资方向为（1）沪、深两市 A 股股票、交易所上市基金（含交易所上市的封闭式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LOF、ETF 基金）、网上新股申购等权益

类金融产品；(2) 国债、债券型基金、债券逆回购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3) 衍生金融产品：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的股指期货；(4)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和银行协议存款等各类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类金融产品。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东方汇智-阿巴马量化对冲 6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 **20. 外贸信托·万博风格对冲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

经审查，公司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签署了一系列信托文件：《外贸信托·万博风格对冲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风险申明书》、《外贸信托·万博风格对冲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外贸信托·万博风格对冲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说明书》，参与认购外贸信托·万博风格对冲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

根据信托计划说明书，该信托资金最终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上市公司股票、证券投资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交易所债券、开放式基金（含场外）、交易所基金以及新股、新债申购、交易所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间市场各类投资品种、银行存款等。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外贸信托·万博风格对冲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赎回。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上述投资，目的是为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公司为信托产品委托人，并不参与信托计划的投资决策，公司与信托产品托管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1. 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经审查，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签订了《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合同编号：P2014M

11ABHNG0001-047)》，参与认购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

根据信托合同，该信托计划下的资金运用方式为向北海南国天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次性或分次发放贷款，贷款用途为恒大御景半岛一期项目及二期项目的开发建设，各笔贷款的期限均为 18 个月；对于闲置资金形式的信托财产，受托人可以投资于银行存款、国债等低风险、高流动性类固定收益产品。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投资本金已经于 2016 年 8 月份全部赎回。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上述投资，目的是为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公司为信托产品委托人，并不参与信托计划的投资决策，公司与信托产品托管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2. 大同证券同吉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经审查，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认购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大同证券同吉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

根据《大同证券同吉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大同证券同吉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公司认购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主要投资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长安信托”）发行的“长安宁-华信国贸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计划份额，该信托计划资金用于向上海华信石油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闲置资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及货币基金。同时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1）长安宁-华信国贸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0%~100%；（2）银行存款、货币基金：0%~100%。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大同证券同吉 32 号基金私募投资基金已赎回。

## （二） 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理财合同

### 1. 民生财富尊享 5 号私募投资基金

经审查,公司与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2016 年 12 月 29 日、2017 年 1 月 3 日签署了《民生财富尊享 5 号投资私募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参与认购民生财富尊享 5 号投资私募基金,认购金额总计人民币 6000 万元。

根据《基金合同》,公司购买的基金最终投资方向为信托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基金、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含基金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闲置资金可投资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合同明确规定了投资禁止行为:“…4、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本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根据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核查,民生财富尊享 5 号投资私募基金已经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K7670,基金管理人 是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类型为受托管理,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民生财富尊享 5 号投资基金的尚未赎回,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未赎回余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 2.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二号

经审查,公司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签订了《华宝兴业“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二号”QDII 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二号资产管理合同》”),认购投资华宝兴业“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二号”QDII 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10 万元。

根据《二号资产管理合同》、《华宝兴业“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二号”QDII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说明书》,公司认购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于已与

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国内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存款、短期债券、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含资产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此外，《二号资产管理合同》中明确了本次计划主要投资于橡树（卢森堡）基金的子基金，该基金在卢森堡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属于可转让证券集合投资计划。本计划拟投资的标的基金包括：

橡树（卢森堡）基金-Oaktree Global High Yield Bond Fund（下称“橡树全球高收益债券基金”）及橡树（卢森堡）基金-Oaktree Global Convertible Bond Fund（下称“橡树全球可转换证券基金”）。其中，橡树全球高收益债券基金投资于北美和欧洲公司，在发达高收益债券市场寻求最具吸引力的风险与回报组合的投资机会；橡树全球可转换证券基金投资于美国和非美国的可转换证券和高收入可转换证券，通过当期收益和资本升值获取有吸引力的总回报。本计划同时投资于这两类基金。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二号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尚处于赎回期。其中 2016 年该计划已赎回人民币 505 万元，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未赎回余额为人民币 505 万元。

### **3.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经审查，公司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签订了《华宝兴业“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QDII 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一号资产管理合同》”），认购投资华宝兴业“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QDII 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202 万元。

根据《一号资产管理合同》、《华宝兴业“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QDII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说明书》，公司认购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方向与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二号一致。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以及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资

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尚处于赎回期，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未赎回余额为人民币 202 万元。

#### 4. 宜信月月增利

经审查，公司与深圳宜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宜信”）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2016 年 4 月 11 日、2016 年 12 月 29 日签订了《月月增利-惠驰收益权转让产品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及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惠驰”）、《月月增利-惠信（尊享）收益权转让产品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及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惠信”）、《月月增利-惠豪（尊享）收益权转让产品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及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惠豪”），并分别约定由深圳宜信将其合法持有的喆颢-丰实投资基金 1 号项下的 A15 类、A19 类、A56 类份额的收益权转让给公司。公司支付价款总计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根据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核查，喆颢-丰实投资基金 1 号已经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进行了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是 SE4494，基金管理人是喆颢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以及审查相关财务凭证，本次投资尚处于赎回期。其中：惠驰及惠信已全部赎回共计人民币 2,000 万元；惠豪已赎回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惠豪未赎回余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 （三） 核查分析公司主要投资产品资金来源及往来情况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结合公司资金情况，核查了主要投资产品的资金往来：

##### 1、银行账户流水检查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获取了报告期内所有的银行账户对账单，检查大额资金流水，经检查，公司不存在与业务不相关的大额资金流动，不存在异常的往来单位。公司产品投资收益也不存在流入到其他方的情况。

##### 2、针对报告期内购买的投资产品检查情况

###### （1）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是否为签订合同的一方	申购产品银行付款回单的付款方是否是公司	赎回产品银行收款回单收款方是否是公司	申购或赎回金额与合同金额是否一致
私募基金	上海天碧尊逸5号投资本金		1,000.00	1,0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1号本金		3,800.00	2,000.00	1,800.00	是	是	是	是
资管计划	广发证券多添富、多添利		5,100.00	5,1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光大证券富国收益宝		1,000.00	1,0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悦2号本金		500.00	5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清水源30号基金A		500.00	5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2号 A170201	500.00			500.00	是	N/A	N/A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悦6号投资资金		200.00		200.00	是	是	N/A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悦5号投资资金		100.00		100.00	是	是	N/A	是
资管计划	国泰君安享通宝106号产品		1,000.00		1,000.00	是	是	N/A	是
资管计划	四川信托天府鑫本金		1,000.00	1,000.00		是	是	是	是
资管计划	光大证券理财		800.00	800.00		是	是	是	是
资管计划	光大证券掘金国企集合		300.00		300.00	是	是	N/A	是
资管计划	阿巴马量化对冲6号管理计划		300.00		300.00	是	是	N/A	是
资管计划	万博风格对冲2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		300.00		300.00	是	是	N/A	是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1,010.00		1,010.00	是	是	N/A	是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202.00		202.00	是	是	N/A	是
信托计划	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0		300.00	是	是	N/A	是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是否签订合同的一方	申购产品银行付款回单的付款方是否是公司	赎回产品银行收款回单收款方是否是公司	申购或赎回金额与合同金额是否一致
合计		500.00	17,412.00	11,900.00	6,012.00				

(2) 2016 年度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是否签订合同的一方	申购产品银行付款回单的付款方是否是公司	赎回产品银行收款回单收款方是否是公司	申购或赎回金额与合同金额是否一致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1号本金	1,800.00	8,000.00	9,8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招商基金-九桥全球套利2号 A170201	500.00		500.00		是	N/A	是	是
私募基金	嘉实基金		1,000.00		1,000.00	是	是	N/A	是
私募基金	光大证券银华基金		1,000.00	1,0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尊享3号		10,000.00	10,0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5号基金申购		3,000.00		3,000.00	是	是	N/A	是
私募基金	尊逸16号		2,000.00	2,000.00		是	是	是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悦6号投资基金	200.00		200.00		是	N/A	是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悦5号投资基金	100.00		100.00		是	N/A	是	是
资管计划	国泰君安享通宝106号产品	1,000.00	300.00	1,000.00	300.00	是	是	是	是
资管计划	光大证券理财		800.00	800.00		是	是	是	是
资管计划	光大证券掘金国企集合	300.00		300.00		是	N/A	是	是
资管	阿巴马量化对冲6号	300.00		300.00		是	N/A	是	是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是否为签订合同的一方	申购产品银行付款回单的付款方是否是公司	赎回产品银行收款回单收款方是否是公司	申购或赎回金额与合同金额是否一致
计划	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万博风格对冲2期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	300.00		300.00		是	N/A	是	是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1,010.00		505.00	505.00	是	N/A	是	是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202.00			202.00	是	N/A	N/A	是
信托计划	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0		300.00		是	N/A	是	是
收益权产品	宜信月月增利		5,000.00	2,000.00	3,000.00	是	是	是	是
合计		6,012.00	31,100.00	29,105.00	8,007.00				

(3) 2017年1-5月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是否为签订合同的一方	申购产品银行付款回单的付款方是否是公司	赎回产品银行收款回单收款方是否是公司	申购或赎回金额与合同金额是否一致
私募基金	嘉实基金	1,000.00		1,000.00		是	N/A	是	是
私募基金	民生财富尊享5号基金申购	3,000.00	3,000.00		6,000.00	是	是	N/A	是
私募基金	平安财富固盈A-045号		2,000.00	2,000.00		是	是	是	是
资管计划	国泰君安享通宝106号产品	300.00		300.00		是	N/A	是	是
资管计划	大同证券同吉32号基金		300.00		300.00	是	是	N/A	是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是否为签订合同的一方	申购产品银行付款回单的付款方是否是公司	赎回产品银行收款回单收款方是否是公司	申购或赎回金额与合同金额是否一致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505.00			505.00	是	N/A	N/A	是
资管计划	橡树全球收益增长一号	202.00			202.00	是	N/A	N/A	是
收益权产品	宜信月月增利	3,000.00			3,000.00	是	N/A	N/A	是
合计		8,007.00	5,300.00	3,300.00	10,007.00				

### 3、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情况

项 目	2017.5.31	2016.12.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	2,900.00	630.00
银行存款	17,724,258.49	3,200,722.38	36,245,782.98
其他货币资金	1,125.85	1,126.00	67,249.68
<b>合计</b>	<b>17,725,384.34</b>	<b>3,204,748.38</b>	<b>36,313,662.66</b>

从上表可见，2015年12月31日、2017年5月31日公司现存货币资金余额较大，其中2016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相对较小，主要系2016年期末公司持有投资产品成本较多。

### 4、报告期内各期末持有产品成本如下：

项 目	2017.5.31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理财产品	47,050,000.00	92,210,000.00	60,000,000.00
权益工具的成本	100,070,000.00	80,070,000.00	60,120,000.00
<b>合计</b>	<b>147,120,000.00</b>	<b>172,280,000.00</b>	<b>120,120,0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资金充足，为有效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公司购买大额投资产品，作为公司现金管理的一种方式，公司购买的产品注意长短期搭配，赎回手续简便，能够随时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 5、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2017年1-5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72,760.43	79,170,209.69	97,699,59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00,541.77	38,945,981.94	24,101,50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576.46	11,873,718.51	52,205,171.2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600,000.00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大，远大于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了较大的资金结余，为公司投资活动提供了资金来源。

2017年5月31日公司收到股东88,600,000.00元的增资款投入，充实公司权益，补充公司资金，公司资产负债率更低。

此外，报告内公司没有发生银行或其他机构借款融资性现金流入，说明公司现金状况良好，靠自身主营业务能够较好的满足经营需要。

#### （四）关于理财合同投资方向的核查分析情况

1、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履行完毕的投资产品中，除“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外，其他产品的认购资料中所列示的投资方向，均未明确载明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领域的具体项目或计划。公司已履行完毕投资仅为理财性质投资，并不参与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决策，公司无法控制投资流向。公司已于2016年8月赎回“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其后未再购买直接投资于房地产项目的相关投资产品。

2、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理财合同中，“民生财富尊享5号”私募基金的投资范围中包含“信托计划”，但未明确载明特定的信托项目或计划；“宜信月月增利-惠豪”产品系特定资产——“喆颢-丰实投资基金1号”的基金收益权；其余正在履行的理财合同投资方向为公募基金、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等动态资产配置组合，但未包含“信托计划”及其他特定项目。

（1）反馈回复期间，针对上述理财合同投资范围中所包含的“信托计划”，主办券商及律师对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进行了访谈，

获悉如下：

①该产品合同所列示的“信托计划”仅为范围概要，未包含特定项目，后续将在投资过程中进行动态配置。因此，在优识资讯认购时点，投资计划中未包含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领域的特定项目或计划。

②在认购时点，投资计划中未包含投向与优识资讯具有关联关系的企业或融资项目。

③优识资讯认购产品后，关于后续的资金投向等投资决策，均由基金管理人自主决定，优识资讯不具备决策表决权限，也不能对投资决策施加影响。

(2) 反馈回复期间，针对上述投向“喆颢-丰实投资基金 1 号”的基金收益权产品，主办券商及律师对宜信卓越财富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进行了访谈，获悉该产品仅系通过“喆颢-丰实投资基金 1 号”取得基金收益，投资计划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行业的情况。

3、经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取得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一定的投资理财活动，提高了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另一方面，公司在投资理财过程中，严格挑选投资理财机构，最大化的保证投资资金安全，公司所涉及的投资仅为理财性质投资，除定向投资的理财产品以外，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时，并不了解资金的最终投向。其次，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后，并不参与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决策，无法控制投资流向。

4、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1) 优识资讯购买的由专业投资机构所发行或管理的现金理财产品、投资私募基金及收益权类产品等，目的是为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及获取预期收益实现，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系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行为。上述投资不存在为其他人代为出资、持有的情形，上述产品的投资策略、对象全部由专业投资机构自行决策，公司在投资理财过程中，严格挑选投资理财机构，最大化的保证投资资金安全，公司所涉及的投资仅为理财性质投资，并不参与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决策，公司无法控制投资流向。专业投资机构

与本人及股份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2) 截至本声明及承诺出具之日, 公司所投资的理财产品, 除已经披露的情况外, 不存在直接流向房地产行业的情况, 亦不存在刻意通过“嵌套投资”或“明股实债”等方式从事房地产开发等相关业务的情形。(3) 股份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 须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才实施, 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产生影响。(4) 自本声明及承诺出具之日起已购买理财产品按照约定退出后, 股份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 将会严格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 主要投资于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

### (五) 结论意见

经核查:

1、公司在认购各项产品时, 产品合同所列示的投资计划中, 除“中信·恒大北海南国地产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外, 均未包含直接或间接投向房地产领域的特定项目或计划。

2、公司所涉及的投资仅为理财性质投资, 除已经披露的情况外, 不存在直接流向房地产行业的情况, 亦不存在刻意通过“嵌套投资”或“明股实债”等方式从事房地产开发等业务的情形。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 除定向投资的理财产品以外, 无法知悉投资款项最终流向;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后, 无法控制投资流向。因此, 公司在主观上并无投资于房地产行业的意愿, 在客观上也不能控制投资流向。公司所进行的投资行为并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3、在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由于未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亦未对委托理财、对外投资进行规定, 因此购买理财产品时, 未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所进行的投资理财活动全部股东均已知悉, 且并未作出任何否定意见。变更为股份公司后, 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相关规定, 健全内控制度, 确保公司重大交易事项程序合法合规。

4、报告期内公司自有资金充裕, 购买投资产品使用的是公司自有资金,

赎回投资产品的资金流入公司银行账户，公司是其所购买的所有投资产品的最终持有人，不存在代持的情况。

综上，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所进行的上述投资合法合规，已履行完毕理财合同的投资本金已经全部收回，且不存在为他人代为出资、代为持有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章页)

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优识科技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负责人签字

曾文辉

曾文辉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张亮

张亮

郭婧

郭婧

卢炯

卢炯

内核专员签字

周红鑫

周红鑫

